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louDr Group Limited 智雲健康科技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5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智雲健康科技集團*（「本公司」）謹訂於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香港中環干諾道中41號16樓16A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以及核數師報告。
2. 考慮及酌情批准以下各項決議案為獨立決議案：
 - (a) 重選匡明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b) 重選左穎暉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c) 重選洪偉力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d)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各董事酬金。
3. 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僅供識別

4. 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段的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地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根據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的所有權力購回其股份；
- (b) 根據上文(a)段的授權將予購回的本公司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10%(倘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後本公司股份進行任何合併或拆細，則可予調整)，而上述批准亦須相應受限制；及
-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 (iii) 本決議案所載的授權於股東大會上以股東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之日。」

5. 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在下文(b)段的規限下，謹此一般及無條件地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中的任何庫存股份)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需要根據不時修訂的所有適用法律、

規則及法規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或結束後行使有關權力的要約、協議、購股權及認購或將任何證券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類似權利(包括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債券、票據、認股權證、債權證及證券)；

(b) 除根據：

(i) 供股(定義見下文)；

(ii) 根據本公司當時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授出購股權及行使購股權；

(iii)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規定配發股份以代替本公司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計劃或類似安排；及

(iv) 於授出或發行任何購股權、認購權或將任何證券轉換為上述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權利日期後，於行使該等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其他證券項下的相關權利時，對本公司股份的認購價及／或本公司認購股份數目作出的任何調整，該等調整乃根據或擬按該等購股權、認購權或其他證券的條款作出外，

董事根據上文(a)段的授權配發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20%(倘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後本公司股份進行任何合併或拆細，則可予調整)，而上述批准亦須相應受限制；及

(c)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通過起至下列最早日期止期間：

(i)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ii)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時；及

(iii) 本決議案所載的授權於股東大會上以股東普通決議案撤銷或更改之日。

「**供股**」指董事於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持有人按彼等當時所持該等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的比例公开发售股份（惟須受董事認為就零碎權益或任何相關司法權區法律的任何限制或責任或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所需或權宜的取消或其他安排所規限）。」

6. 考慮及酌情通過（無論有否修訂）以下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的通告（「**通告**」）第4項及第5項所載決議案獲通過後，謹此擴大通告第5項所載決議案所述的一般授權，方式為加入董事根據本公司根據通告第4項所載決議案所述授權購回的股份數目的一般授權，可能配發及發行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包括出售或轉讓庫存中持作庫存股份的任何股份）總數，惟有關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決議案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10%（倘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後本公司股份進行任何合併或拆細，則可予調整）。」

承董事會命

智雲健康科技集團*

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匡明

香港，2025年4月28日

附註：

- (1) 根據上市規則，大會上的所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不包括主席決定允許以舉手方式表決的有關程序或行政事項的決議案)。投票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 (2) 任何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有權委任一名受委代表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倘委任超過一名受委代表，則每名受委代表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必須於有關代表委任表格中列明。每名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的股東均應有權就其持有的每股股份投一票。為免生疑問及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庫存股份持有人(如有)無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
-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核證副本，須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前48小時(即不遲於2025年6月9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有關代表委任文據則視作撤回論。
- (4) 為釐定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5年6月6日(星期五)至2025年6月11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份的未登記持有人須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2025年6月5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
- (5) 本通告提述的時間及日期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匡明先生及左穎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偉力博士、張賽音先生及Ang Khai Meng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